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Pizu Group Holdings Limited

比優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053)

於二零一二年八月三十一日舉行之 股東週年大會投票表決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佈，載於日期為二零一二年八月二日之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內之所有決議案，已於二零一二年八月三十一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以股數投票方式正式通過。

比優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載於日期為二零一二年八月二日之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內之所有決議案，已於二零一二年八月三十一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以股數投票方式正式通過。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獲委任為股東週年大會之點票監票人。

於股東週年大會當日，本公司之已發行股份總數為943,719,455股，即賦予持有人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之權利，並於會上投票贊成或反對在會上提呈的決議案之股份總數。於股東週年大會上並無任何股東就任何在會上提呈的決議案的投票受任何的限制。

決議案之全文載列於二零一二年八月二日之股東週年大會通告的公告。

有關提呈股東週年大會表決之各項決議案之股數投票結果載列如下：

普通決議案		票數(百分比)	
		贊成	反對
1.	省覽及接納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財務報表及董事會與核數師之報告書；	701,298,431 (100%)	0 (0%)
2.	(a) 重選退任董事：		
	(i) 重選李抗英先生為董事	701,298,431 (100%)	0 (0%)
	(ii) 重選周景輝先生為董事	701,298,431 (100%)	0 (0%)
	(iii) 重選高峰先生為董事	701,298,431 (100%)	0 (0%)
	(b) 授權董事會釐定董事酬金；	701,298,431 (100%)	0 (0%)
3.	續聘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為本公司之核數師，並授權董事釐定其酬金；	701,298,431 (100%)	0 (0%)
4.	載於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內第4項普通決議案(授予董事配發及發行新股之一般授權)；	701,298,431 (100%)	0 (0%)
5.	載於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內第5項普通決議案(授予董事購回本公司股份之一般授權)；	701,298,431 (100%)	0 (0%)
6.	載於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內第6項普通決議案(擴大授予董事發行新股之一般授權)。	701,298,431 (100%)	0 (0%)

根據以上所載之票數，所有上述普通決議案已獲正式通過。

代表董事會
比優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李抗英

香港，二零一二年八月三十一日

截至本公佈之日，董事會成員包括三位執行董事李抗英先生（主席）、張存雋先生及鄭暉霖先生；兩位非執行董事王東斌先生及周景輝先生；以及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楊景華先生、高峰先生及蔣尚義先生。

本公佈的資料乃遵照創業板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各董事願就本公佈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佈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事項，足以令致本公佈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於其刊發日起計最少一連七天於創業板網站www.hkgem.com之「最新公司公告」一欄及本公司網站www.pizugroup.com內刊登。